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东方证券为广发上证 1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申购 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根据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与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签署的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新增东方证券为广发上证 1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1290，场内简称“国债十年”）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投资者自 2018 年 6 月 15 日起可在东方证券办理该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03

公司网站：www.dfzq.com.cn

（2）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05828（免长途费）

公司网址：www.gf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旗下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本公司管理的其它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的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15 日